

这些“职场老手”通常应聘的岗位为不用坐班的融资经理岗。他们同时在多家企业任职，有的还伪造学历、工作经历等，啥业务也拉不到，却在一个月里同时赚取多家公司支付的底薪。

---

近日，上海全市首例“套路应聘”诈骗案告破，53名犯罪嫌疑人全部落网。

记者从上海浦东警方处获悉，警方现场查获大量伪造的公司印章等制假工具和学历证书、个人简历等虚假材料，有力保护了企业合法权益。

2022年8月30日，《中国青年报》刊发了《“求职者黑名单”流传沪多家中小微企业疑落陷阱》的报道。报道指出，一份由用人单位HR和企业负责人组建微信群拟定的“求职者黑名单”在企业间流传，这些进入“黑名单”的求职者，存在伪造履历、旷工、聘请演员假冒“投资人”骗取企业信任等嫌疑，给疫情下的企业用人造成困扰。报道刊发后，引起了多方关注。

“这些人声称能为公司带来多少多少投资。但实际上，我们发现他们同时在多家企业任职，有的还伪造学历、工作经历等，啥业务也拉不到，却在一个月里同时赚取多家公司支付的底薪。”上海一家影业公司负责人李达（化名）告诉记者，当时自己收集到的有相似情况的企业有40多家。实际上，从2020年开始，就陆续有企业遭遇这种问题。

这些“职场老手”通常应聘的岗位为不用坐班的融资经理岗，即为企业的各种项目找到合适的投资。以李达公司为例，他提供的工作岗位不需要每天到公司打卡上班，只需要按时完成公司业绩要求即可，试用期为3个月，每月税前底薪8000元，如有投资入账则再按约定从投资款中获取提成。

记者了解到，除几家影业公司外，还有多家资产管理公司也使用了这种类似“合作”的方式聘请融资经理，有些企业签订了正式合同，为这些员工缴纳社保，有些企业则采用了与李达一样的做法——不交社保，但发工资。

3个多月后，李达发现自己招聘的12名融资经理带来的10名投资人，无一例外都在要打款时出了各种各样的岔子。还有一家游戏公司的HR，通过李达此前使用的招聘平台私信联系上李达，对方在不知道李达到底招聘了哪些人的情况下，给出了一份“黑名单”，询问李达是否招聘过这些人，是否愿意一同维权。

出乎李达意料的是，其招聘的12名员工均在“黑名单”上。这12人中有4人同时也在其他公司任职类似岗位，再与其他公司一对比，发现这些融资经理带回公司的投资

人也与其他公司遇到的投资人能对上号。

上海浦东警方介绍，今年1月，一家网络科技公司的负责人在浦东报案。这名创业者称，自己于去年10月招聘入职了8名新员工，3个月后因没有达到业绩要求而将8人辞退，却偶然发现这8名员工不仅在自己公司工作，其间还同时在其他公司入职领取底薪，感觉被骗遂报案。

据该负责人介绍，公司为了推广产品，通过网络发布了急招销售的招聘信息，要求应聘者要有丰富的销售经验。很快，王某某、李某等8人前来应聘，介绍了在一些大型企业的销售经历以及工作期间经手的一些“大厂”项目，展示了自己拥有的“优质客户名单”。公司对这些人光鲜的“销冠”履历十分满意，为了快速提高销售业绩，遂许给带头人王某某2万元底薪、其他人8000至9000元底薪外加销售提成。

然而，8人入职后的3个月时间里，不仅没有给公司带来任何业绩收益，而且应聘时声称能接洽的优质项目也一个都没有实质性落地开展，公司遂准备予以辞退。此时8人仿佛早有准备，一起要求支付当月全部薪水才肯离职，无奈之下，公司支付了该笔款项。

不久，王某某误发在公司群里的一张其他公司的离职证明引起了公司负责人的注意，联系该公司后，发现这8人竟然在同一时间内在两家公司入职、赚取两份底薪，感觉被骗的负责人遂向警方报案。

此后，警方对涉案的8人进行了调查，发现他们在应聘时自述的学历履历和项目经历都与事实不符，实际上是专门针对该公司的招聘要求而进行的“自我包装”，存在用虚假学历履历、虚构优质客户名单等进行求职的欺诈行为。事实上，8人中没有一人有过大型企业的从业经历。

不仅如此，警方还发现上述8人在短时间内，先后在金融、装修、科技咨询等行业企业中应聘销售、企业融资等岗位，如法炮制骗取企业薪资。浦东警方研判认为，8人的背后很可能潜藏着一个专业诈骗团伙，遂在上海市公安局经侦总队的指导下，组成专案组开展案件侦查。

经过一系列资金查控、数据比对、嫌疑人排查等侦查工作，结合全市类似警情综合分析，一个以犯罪嫌疑人杨某某、曹某某为首的“职业骗底薪”犯罪团伙逐渐浮出水面。在此基础上，专案组走访调取数十家用人单位的上百套人事档案资料，逐一明确嫌疑人名单。

今年3月8日凌晨，浦东警方结合砺剑专项行动总体部署，组织警力在上海及外省市开展集中收网，成功抓获杨某某等53名犯罪嫌疑人。

到案后，犯罪嫌疑人杨某某、曹某某向警方如实供述团伙成员实际上根本不具备岗位所需的工作能力和资源，入职的目的就是为了骗取企业的工资底薪，根本不会为企业带来任何收益。

经查，杨某某、曹某某伙同身边亲友组成诈骗团伙，从招聘类App、网站上获取招聘信息后，根据企业需求，有针对性地“编制”简历并频繁投递。在获得面试机会后，杨某某、曹某某就通过网络寻找各类制假分子，帮助伪造个人学历、工作履历、银行流水、离职证明、过往业绩等应聘材料，把团伙成员包装成用人企业所需的“高学历、高能力”的“完美应聘者”。

之后，团伙对即将前往企业面试的成员进行“就职”培训，教授应聘话术，虚构一些自己的销售经历或融资经历，谎称能为用人企业快速提高销售业绩。在接受培训后，团伙成员便前往应聘，骗取用人企业信任后与其形成劳务关系。

入职后，团伙成员通过伪造日常工作记录、雇佣人员假冒高价值客户并使用虚假身份假意与用人企业签订投资意向合同等手段维持在职状态，拖延在职时间，从而达到诈骗更多工资底薪的目的。一旦诈骗手法被识破，用人企业拒绝支付工资，团伙成员即通过上门闹事等手段施加压力，“逼迫”用人企业支付薪资。

目前，杨某某、曹某某等53名犯罪嫌疑人因涉嫌诈骗罪已被浦东警方依法刑事拘留，初步查证涉案金额达5000余万元。浦东警方透露，案件调查及后续打击仍在进行中。

上海警方提醒，用人单位在招聘时，要根据岗位需求，采取多种方法核实应聘人员提供的相关材料，确保学历履历、过往业绩等真实可信，以免不法分子使用虚假材料入职而给企业造成损失。对新入职的员工，要依法依规签订劳动合同，落实各项工作制度，加强日常监督管理。如遇诈骗等违法犯罪行为要及时报警，公安机关将全力维护企业合法权益。

中青报·中青网记者 王烨捷 来源：中国青年报